昆明市官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关于办学民办职业培训学校终止办学许可事项的公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》和《云南省民办职业培训学校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现将申请终止办学的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许可情况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名称	许可证编号	批准文号	许可日期	有效期	培训专业（工种）	经营地址（性质）	法定代表人
1	昆明市官渡区凡丽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	人社民3530111400 00669	官人社法规复[2020]36号	2020-11-25	2025-11-24	美容师、美发师。商业摄影师（4-08-09-01）、电子商务师（4-01-02-02）。	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和平村联元商务楼3楼	熊剑

公示期为2024年6月17日至2024年6月23日（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）。公示期内，广泛接受社会监督，发现所公示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存在问题的可以反映举报。举报或反映情况以单位名义的，应加盖公章；以个人名义的，应署真实姓名、身份证号码和联系电话。我局对反映举报的单位或个人信息给予保密。

联系电话：0871-67197189，联系地址：昆明市官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策法规科。

昆明市官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4年6月17日